

**博物馆咨询委员会
艺术专责委员会**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第三次会议

讨论摘要

1. 香港艺术馆重塑品牌及重新定位

1.1 委员备悉香港艺术馆（艺术馆）重塑品牌及重新定位的整体方案、长远的节目策略、展厅用途及二零一九年重开计划，大体同意各项内容。

1.2 委员就艺术馆重塑品牌及重新定位提出以下建议及意见：

(a) 艺术馆可善用强弱项危机综合分析得出的结果，找出如何致力建立鲜明的形象和定位，突出艺术馆融汇本地多元文化的特点，突显艺术馆与其他私营博物馆及美术馆不同之处；

(b) 艺术馆可成为国际平台，包罗中西艺术；

(c) 除征询持份者对艺术馆品牌重塑及节目策略的意见外，也可咨询艺术品收藏家、拍卖行及画廊；以及

(d) 据悉当局即将加强艺术教育中有关香港艺术的部分，作为推广艺术的措施。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应考虑与教育局合作，设计全面的艺术教育课程。

2. 油街实现第二期发展的进展

2.1 委员备悉由艺术推广办事处管理的油街实现第二期发展最新计划的内容，包括规划策略及建筑设计。

2.2 有委员建议把现有的油街实现某些元素加入第二期新建部分，使两期建筑物的风格更为一致。

3. 为购置博物馆藏品和委约创作文化艺术项目批出的 5 亿元拨款

3.1 委员得悉财政司司长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财政预算案中建议向康文署拨款 5 亿元，以供购置博物馆藏品和委约创作文化艺术项目作展览及展示。委员大体支持上述建议。

3.2 委员就拨款申请提出以下建议及意见：

(a) 康文署可考虑平衡不同博物馆的需要，估算分配拨款购置博物馆藏品及委约创作文化艺术项目的比例，及拟定开支计划；以及

(b) 康文署可考虑为使用这笔额外拨款订定策略，例如设定使用时限、使用拨款的首要目的、购置藏品的数量、举办节目的数目，以及委约创作时定出资深与新进、本地与海外的艺术家所获款额的比例。

3.3 康文署代表回应时告知委员，署方已设有评估机制，用作评审各项有关购置博物馆馆藏及委约艺术家创作项目的拨款申请。完成内部评估后，如有需要，署方会征询不同界别的博物馆专家顾问的专业意见。

博物馆咨询委员会秘书处
二零一八年六月